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●投资标的: 睿远基金睿见7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(以下简 称"睿见7号基金")。
 - ●投资金额:人民币5亿元。
- ●风险提示: 本次投资具有投资周期长、无最低收益承诺等 特点, 存续期间可能受到政策法规、经济环境、市场变化、投资 组合经营情况等不确定性因素影响,存在一定的投资风险。

一、本次投资概述

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出资人民币5 亿元投资睿见7号基金,睿见7号基金管理人为睿远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。

本次投资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, 不构成关联 交易, 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 资产重组。

二、标的基金基本情况

- 1、基金名称: 睿远基金睿见7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
- 2、组织形式:基金公司管理的专户产品
- 3、成立时间: 2019年4月23日
- 4、基金规模: 15 亿元人民币(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)
- 5、基金管理人: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- 6、存续期限: 20年
- 7、投资方向:主要投资于中国大陆、香港股票市场。

8、其他情况说明: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本次未参与认购,未在标的基金中任职。本次投资不会导致同业竞争。

三、基金管理人基本情况

- 1、基金管理人名称: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- 2、成立时间: 2018年10月29日
- 3、注册资本: 10,000万元人民币
- 4、注册地址:上海市虹口区临潼路170号608室
- 5、法定代表人:饶刚
- 6、主要股东情况: 陈光明49.92%、傅鹏博12.00%、刘桂芳 7.20%等。
- 7、主要投资领域:主要投资于权益类资产和固定收益类资产,权益类资产包括股票、港股通标的股票等。
- 8、备案登记情况:已于2018年11月19日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发的《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》,许可证流水号00000054631。

上述主体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,且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持股5%以上的股东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在产权、业务、资产、债权债务、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。

四、标的基金管理模式

- 1、管理及决策机制:基金管理人筛选调查潜在项目,进行内部审核及投资决策,并跟随市场情况进行不断调整。
 - 2、投资人主要权利
 - (1) 分享资产管理计划财产收益;
 - (2) 参与分配清算后的剩余资产管理计划财产;
- (3) 监督资产管理人及资产托管人履行投资管理和托管义 务的情况;
 - (4) 获得资产管理计划的运作信息资料等。
 - 3、投资人主要义务
 - (1) 保证投资本资产管理计划的资金的来源合法,主动了

解所投资品种的风险收益特征;

- (2)及时、全面、准确地向资产管理人告知其投资目的、 投资偏好、投资限制和风险承受能力、是否符合合格投资者条件 等基本情况:
- (3) 按约定承担资产管理费、托管费、业绩报酬以及因资产管理计划财产运作产生的其他费用等。

4、管理费用

基金管理人依据基金最新净资产价值按约定收取管理费,按目计提,按月支付。

5、收益分配方式

在基金收益分配、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或者终止基金时, 基金管理人提取分红份额或赎回份额超过年化收益率 5%盈利部 分的一定比例作为业绩报酬。

6、基金固定开放期为每周一三五开放(非港股通交易日不 开放也不顺延)。

五、风险提示

本次投资具有投资周期长、无保本及最低收益承诺等特点, 存续期间可能受到政策法规、经济环境、市场变化、投资组合经 营情况等不确定性因素影响,存在一定的投资风险。

六、本次投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投资旨在借助专业投资机构的资源及投资管理能力,获取财务投资收益。本次投资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无重大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